

关于《津南区科技创新推动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》拟支持企业名单

序号	企业名称	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申报具体政策	拟支持资金（元）
1	天津市富利达橡胶制品股份有限公司	91120112764349245F	通过驻区银行获得纯信用类贷款200万元以上并用于科技创新活动的企业，给予40%的贷款利息贴息，单个企业每年贴息金额最高4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97242.99
2	凯尔测控技术(天津)有限公司	91120112MA06H6BX15	通过驻区银行获得纯信用类贷款200万元以上并用于科技创新活动的企业，给予40%的贷款利息贴息，单个企业每年贴息金额最高4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11134.45
3	天津旭日东升精密机械有限公司	91120112MA05THD92H	通过驻区银行获得纯信用类贷款200万元以上并用于科技创新活动的企业，给予40%的贷款利息贴息，单个企业每年贴息金额最高4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3910
4	欧尚元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	91120112MA06XEMT87	通过驻区银行获得知识产权质押贷款300万元以上并用于科技创新活动的企业，给予50%的贷款利息贴息，单个企业每年贴息金额最高5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67083.35
5	天津市景元机电有限公司	9112011278935100XB	通过市内融资租赁公司(以注册地为准)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获得融资支持的企业，给予30%的融资费用(包括租息和手续费)补贴，单个企业每年补贴金额最高5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73947.2
6	天津营信融资担保有限公司	91120112668837759D	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提供担保服务且综合担保费不高于1%的，对上一年度续保业务给予年度担保额0.5%的补贴，对上一年度新增业务给予年度担保额1%的补贴，每个机构每年补贴金额最高50万元，最长不超过3年。	1000000
7	天津津南智汇资产管理有限公司	91120112MA06A7TN9W	投资区内初创期、成长期科技企业一年以上，按照实际投资额的1%给予管理机构最高500万元投资奖励。	300000
8	中美绿色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91110112MA01QFR538	对区内以公司制、合伙制形式注册设立的创投基金，按实缴注册基本规模的1%给予该基金管理机构最高不超过500万元，且不超过对区内企业投资总额的一次性奖励。	307015
9	天津海棠创业投资管理中心	911101083483367018	投资区内初创期、成长期科技企业一年以上，按照实际投资额的1%给予管理机构最高500万元投资奖励。	150000